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(02)23976977  
聯絡人：高千玉  
電 話：(02)77365665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2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文字第100002224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「入出國查驗及資料蒐集利用辦法」部分條文，業經內政部100年2月1日台內移字第1000939554號令修正發布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>）下載參用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00年2月1日台內移字第1000939554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本部各單位〈含中部辦公室〉、部屬機關館所  
副本：本部國際文教處

100702/10  
15:39:43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批：如另簽。 組員胡淑君

NUK   
2011/02/10總收1000100845